

四川省地震局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

预警台站维修改造项目合同

甲方：四川省地震局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

乙方：成都兴美顺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、互惠互利的原则，甲方与己方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项目概况

1. 项目名称：四川省地震局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预警台站维修改造项目。

2. 项目简介：对四川省地震局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辖区内 4 个摆坑渗水的预警基准站进行摆坑防水处置，1 个屋顶漏水预警台站开展屋顶防水维修处置，1 个入台道路困难台站开展道路清理处置。本项目涉及施工劳务、材料，含施工期所需全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、施工期水保环保措施及临时设施等。

3. 项目内容

序号	工程名称	工程内容	数量/面积
----	------	------	-------

1	摆坑防水处 置	南充阆中玉台、广安武胜金牛、遂宁大英蓬莱、广安邻水兴仁基准站摆坑渗水处置:清除原摆坑周围回填砂,摆墩周围水泥砂浆找平,防水施工,回填砂施工等,以及完成工程所需的其他工程内容	1、南充阆中玉台、广安武胜金牛、遂宁大英蓬莱基准站摆坑长*宽*深 1.8m*1.4m*1.6m; 2、广安邻水兴仁基准站摆坑长*宽*深 1.4m*1.2m*1.2m;
2	屋顶防水处 置	广安井河基准站屋顶防水处置:屋面清理、水泥砂浆局部找平、防水卷材铺装、水泥砂浆保护层等,以及完成工程所需的其他工程内容	约 12 m ²
3	入台道路处 置	南充阆中玉台入台道路清理:清理入台道路草木,平整路面	200m

第二条 甲方权利义务

- 1、提供必要的现场协调支持;
- 2、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;
- 3、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。

第三条 乙方职责

1. 按照合同时间按时完成合同约定项目内容。
2. 全面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,制定并落实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,确保施工过程中不发生任何安全事故。若因乙方施工不当导致任何财产损失、人身伤害或第三方索赔事件,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费用。
3. 工程完工后,乙方应及时清理施工现场,做到工完场清,保持施工场地及周边环境整洁。
4. 在施工过程中,若对施工内容存在疑义的,应及时通

知甲方，由双方协商解决方案。未经甲方同意，乙方不得擅自变更施工内容或施工方案。

第四条 施工工期

工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0 个日历天内完工并通过甲方验收。遇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造成延误的，乙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甲方，甲方确认后工期顺延。

第五条 价款及付款方式

1、预付款：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%，即人民币壹万肆仟壹佰柒拾捌元（¥14,178.00）；

2、尾款支付：项目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，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70% 款项，即人民币叁万叁仟零捌拾贰元（¥33,082.00）。

第六条 验收方法

项目完成后，乙方需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，甲方应在接到申请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如验收不合格，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整改直至满足要求。

第七条 售后及服务

项目质保期：一年。工程完工后一年若出现质量问题，由乙方负责整改修补，费用乙方自行承担。

第八条 违约责任

若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完工，每逾期一



094319

日，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0.5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10 日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20%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，乙方还应予以足额赔偿。

若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工程款项，每逾期一日，应按照未付款项的 0.5%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超过 30 日的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同时甲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20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，并对乙方已完成工程量予以足额赔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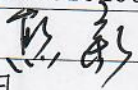
第九条 争议解决

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十条 其他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；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，以补充协议为准。本合同一式 6 份，其中甲方 5 份，乙方 1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自双方签字（或盖章）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	乙方
单位名称：四川省地震局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	单位名称：成都兴美顺科技有限公司
单位地址：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沿滩街道高新板仓工业园区金川路 15 号	单位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顺江段 77 号吾悦广场 3 座 804
电话：19140211727	电话：13350050886

税号: 12510000MBIN62909E	税号: 91510107MAD8YDORXM
联系人: 龙晓军	联系人: 熊承
开户名: 四川省地震局自贡地震监测中心站	开户名: 成都兴美顺科技有限公司
开户银行: 中国工商银行自贡分行	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华府支行
银行帐号: 2303303109100111268	银行帐号: 22829601040012183
甲方(签章): 	乙方(签章): 
2025年6月23日	2025年6月23日

